

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所有董事均出席董事会。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景树森先生、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史淑琴女士、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肖凤敏女士声明：保证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缩写：富龙热电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CHIFENG FULONG THERMAL POWER CO., LTD ”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CFTP

(二) 法定代表人：景树森

(三) 董事会秘书：寇显强

证券事务代表：张旭东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8 号

联系电话：0476-2216622 0476-2216690

传 真：0476-2216691

电子信箱：Kxq6909@163.com

ddjczxd@vip.sina.com

(四) 注册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8 号

邮政编码：024005

电子信箱：kxq6909@163.com

(五)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指定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富龙热电

股票代码：000426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2 月 4 日、2007 年 9 月 7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0001700029

税务登记号（国税）：15040111480258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中国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货币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期 末增减 (%)
总资产	1,573,820,644.92	2,380,955,733.35	-3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02,835,172.63	1,183,497,798.31	1.63%
股本	380,676,518.00	380,676,51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6	3.11	1.61%
	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
营业总收入	190,411,435.18	198,413,877.85	-4.03%
营业利润	124,365,484.83	-8,399,156.02	1,580.73%
利润总额	116,160,004.64	9,376,330.14	1,13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931,302.04	2,657,492.58	4,14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	-43,904,360.62	991,042.44	-4,530.1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0	0.01	2,900.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0	0.01	2,900.00%
净资产收益率 (%)	9.39%	0.20%	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220.60	18,119,588.29	-111.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05	-12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782,721.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597.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2,251.09
所得税影响额	-56,404.82
合计	156,835,662.66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9,951,348	47.27%	0	0	0	0	0	179,951,348	47.27%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79,798,522	47.23%	0	0	0	0	0	179,798,522	47.23%
3、其他内资持股	152,826	0.04%	0	0	0	0	0	152,826	0.0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2,826		0	0	0	0	0	152,82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725,170	52.73%	0	0	0	0	0	200,725,170	52.73%
1、人民币普通股	200,725,170	52.73%	0	0	0	0	0	200,725,170	52.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80,676,518	100.00%	0	0	0	0	0	380,676,518	100.00%

二、股东总数：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29,352 户。

1.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9,352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10%	171,701,732	171,701,732	85,935,499
赤峰鑫泰资产托管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8,160,000	0	8,160,00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	6,747,324	6,747,324	0
北京鑫泰恒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2,264,720	0	0
王祥福	境内自然人	0.42%	1,600,643	0	0
程芳	境内自然人	0.40%	1,515,986	0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349,466	1,349,466	0
张人尹	境内自然人	0.33%	1,259,969	0	0
徐刚	境内自然人	0.29%	1,109,900	0	0
李玉兰	境内自然人	0.25%	957,031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赤峰鑫泰资产托管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鑫泰恒安投资有限公司		2,264,720		人民币普通股	
王祥福		1,600,643		人民币普通股	
程芳		1,515,986		人民币普通股	
张人尹		1,259,969		人民币普通股	
徐刚		1,109,9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玉兰		957,031		人民币普通股	
赵宏波		890,089		人民币普通股	
黄敏		885,350		人民币普通股	
周代玲		7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获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的股票未发生变动。

二、报告期内，未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新聘或解聘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一方面围绕“打造热电主导产业，剥离辅助产业”的总体发展战略，继续剥离与热电主导产业关联度不高的化工、非金

属及路桥等辅助产业，同时认真应对电煤成本的上涨压力，以发展为主线、效益为中心，规范运作，精益管理，化解和防范企业风险，提升企业运营质量。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正确指引下，在公司经理层和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下，确保了公司各项经济指标的基本实现。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041.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03%，实现营业利润 12,436.5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80.69%，净利润 11,269.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981.4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293.1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149.54 %。

(二)主要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 营业收入减少 800.24 万元，主要是房地产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营业成本增加 3,426.60 万元，由于煤炭价格持续上涨使热电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3.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416.98 万元，主要是应收款项比上年同期增加，相应增加了坏账准备。
4. 投资收益增加 17,634.68 万元，主要是本期转让持有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产生的收益。

5. 营业外支出增加 2138.9 万元，主要是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二、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是城市集中供热、发电、高等级公路运营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 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增 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
供电供热	17,149.61	17,281.54	-0.77%	4.05%	32.25%	-103.72%
通行费	1,572.59	897.09	42.95%	-19.44%	8.23%	-25.36%

(二)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变化。

1.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变化的原因

(1) 2009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与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94.66%股权出售给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并将 2009 年 5 月 31 日作为交割日。本报告期，只将富龙路桥 2009 年 1-5 月通

行费收入纳入合并报表，自 2009 年 6 月通行费收入不再纳入合并报表。

(2) 2009 年年初，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与栾天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4.74% 股权出售给栾天先生，本期富龙化工收入不再将纳入合并报表。

2. 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发生变化的原因：

(1) 供电供热毛利率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21.48 个百分点，下降 103.72%，主要原因是热电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32.25%，是煤炭价格持续上涨所致。

(2) 房地产毛利率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7.40 个百分点，下降 25.70%，主要原因是单位成本增加所致。

(3) 通行费毛利率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14.59 个百分点，下降 25.36%，主要原因是公路养护费用增加所致。

(三) 报告期内无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未达到 10%。

(五)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1. 供热产业热源和热网输配能力不足，不适应城市快速发展的需求；

2. 原料煤价格居高不下以及热电价格受国家和地方宏观调控的制约，公司热电产业经营压力巨大。

3. 热电产业的热源和热网的投入较大，投资回收期较长，公司投融资压力较大；

三、投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形。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状况

公司一直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目前，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还将及时跟踪法律、法规、规则及制度的变化，坚持不懈地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水平与信息披露质量，为公司健康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

经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

积转增股本。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并结合公司实际，2009 年上半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公司持有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4 万元股权，占该公司股本比例为 0.75%，会计核算科目为长期股权投资。

2. 公司持有中诚信托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000 万元股权，占该公司股本比例为 3.33%，会计核算科目为长期股权投资。

五、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及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一) 本报告期，公司无资产收购事项。

(二) 资产出售事项

1. 出售富龙科技园土地等资产事项

2009 年 1 月 13 日，富龙科技园与博天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天糖业”）签署《资产转让与收购协议》，将富龙科技园院内铁路专用线约 220 亩土地和房屋以 4049.74 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博天糖业。该资产出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刊登的公司公告）

本报告期，公司已根据协议约定如期收到部分资产转让款，相关资产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2. 出售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项

2009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龙科技园”）与栾天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龙化工”）的 3600 万元出资、占富龙化工总股本的 94.74%的股权以 5,061.6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栾天先生。2009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股权出售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刊登的公司公告）。

本报告期，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相关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完成。

3. 出售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项

2009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泰升国资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所持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龙路桥”）的 22,580 万元的出资、占富龙路桥总股本的 94.66%的股权以 30,229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出售给泰升国资公司。2009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刊登的公司公告）。

截止 2009 年 6 月 15 日，泰升国资以受让的本公司债权抵交了其应付给本公司的首期富龙路桥股权转让款，相关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完成。

（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8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刊登的公司公告）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08 年 11 月 13 日，公司重组方兴业集团因受国际金融环境和国际国内有色金属市场价格持续大幅下跌的影响，重组预案中拟置入资产的盈利能力大幅下降，无法达到重组预案中的盈利预测水平，导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被迫中止，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富龙集团重新启动资产重组事宜的通知。

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发生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龙热力”）在华夏银行的 5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已于 2009 年 6 月 29 日与华夏银行签订担保协议。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五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详见登载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公告）

2009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富龙热力在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的 5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订担保协议。（详见登载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公告）。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占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的 4.16%，全部为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公司无逾期以及涉及诉讼的担保，也不涉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意见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的规定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要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现就公司执行上述规定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5000万元，全部为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使用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的4.16%。

除此之外，未发现公司有其他担保行为。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相关事项符合证监发[2003]56号文和证监发[2005]120号文的规定。

九、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十、承诺事项

（一）以前期间发生的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未有特殊承诺的情形发生。

（二）报告期内，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没有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发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十一、公司2009年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接待实地调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的、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或泄露公司非

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及时、准确、完整、合规的披露相关的信息。

报告期内未接待实地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四、2009年上半年重要事项公告索引

公司信息披露公告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互联网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主要公告如下：

1. 《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09年2月4日）
2. 《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09年2月4日）
3. 《关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富龙科技园出售股权的公告》（2009年2月4日）
4. 《关于调整资产出售范围和出售价格的公告》（2009年2月4日）
5. 《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09 年 2 月 4 日）
6. 《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09 年 2 月 27 日）
7. 《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09 年 4 月 17 日）
8. 《公司 2008 年度报告》（2009 年 4 月 17 日）
9. 《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09 年 4 月 17 日）
10. 《关于为富龙热力提供担保的公告》（2009 年 4 月 17 日）
11. 《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09 年 5 月 9 日）
12. 《关于出售富龙路桥股权的公告》（2009 年 5 月 13 日）
13. 《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2009 年 5 月 13 日）
14. 《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09 年 5 月 13 日）
15. 《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09 年 6 月 2 日）
16.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转让及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受让债权抵交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的公告》（2009 年 6 月 18 日）
17.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2009 年 6 月 26 日）
18.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富龙热力提供担保的公告》（2009 年 6 月 30 日）
19. 《公司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09 年 6 月 30 日）
20. 《关于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更及解除本公司担保的公告》

(2009 年 7 月 19 日)

21. 《业绩预告公告》(2009 年 7 月 19 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附后）

二、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文本；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四、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412,175.74	10,585,199.57	46,437,867.33	4,248,259.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7,008,590.09	9,040,134.77	137,667,776.61	2,048,683.54
预付款项	39,914,991.91	14,713,151.96	99,391,826.75	10,272,252.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6,357,113.31	134,337,369.68	59,667,282.09	103,991,815.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157,043.35	5,769,139.95	32,090,125.48	13,378,217.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1,849,914.40	174,444,995.93	375,254,878.26	133,939,228.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360,919.34	493,979,339.66	90,070,125.06	719,779,339.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9,705,752.57	361,536,068.94	1,399,068,768.32	360,567,487.07
在建工程	41,842,308.49	22,112,072.90	55,785,931.96	36,450,160.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8,263,166.26	383,510,413.16	459,156,876.27	388,283,276.90
开发支出				
商誉	170,142.39		170,142.39	
长期待摊费用	15,711.49		25,82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2,729.98		1,423,190.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1,970,730.52	1,261,137,894.66	2,005,700,855.09	1,505,080,263.92
资产总计	1,573,820,644.92	1,435,582,890.59	2,380,955,733.35	1,639,019,492.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086,770.70	46,187,244.23	67,792,716.79	26,176,329.98
预收款项	29,066,597.25	8,248,969.43	86,559,541.93	23,117,149.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22,591.06	216,780.97	3,052,161.81	198,155.23
应交税费	6,992,894.50	2,304,714.61	5,278,221.68	534,806.59
应付利息	612,883.33		7,543,059.06	7,543,059.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584,401.78	145,331,179.31	143,305,129.64	166,651,189.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0,166,138.62	202,288,888.55	322,530,830.91	233,220,690.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2,400,000.00	142,400,000.00	634,960,000.00	146,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06,220,757.05	206,220,757.05
专项应付款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850,000.00	142,850,000.00	841,630,757.05	353,170,757.05
负债合计	353,016,138.62	345,138,888.55	1,164,161,587.96	586,391,44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676,518.00	380,676,518.00	380,676,518.00	380,676,518.00
资本公积	433,038,058.91	430,689,347.29	526,631,986.63	430,689,347.2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769,064.06	87,769,064.06	87,769,064.06	87,769,064.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1,351,531.66	191,309,072.69	188,420,229.62	153,493,115.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2,835,172.63	1,090,444,002.04	1,183,497,798.31	1,052,628,045.06
少数股东权益	17,969,333.67		33,296,347.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0,804,506.30	1,090,444,002.04	1,216,794,145.39	1,052,628,045.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3,820,644.92	1,435,582,890.59	2,380,955,733.35	1,639,019,492.29

利润表

编制单位：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90,411,435.18	62,471,291.58	198,413,877.85	61,095,763.57
其中：营业收入	190,411,435.18	62,471,291.58	198,413,877.85	61,095,763.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0,956,944.20	109,192,948.06	215,377,187.68	79,595,912.94
其中：营业成本	183,756,754.51	82,791,907.05	149,490,772.43	55,800,507.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25,180.91	589,525.38	2,760,658.62	435,359.24
销售费用	3,579,963.22		2,451,121.29	
管理费用	24,657,584.67	8,954,859.42	22,410,095.58	8,452,728.99
财务费用	33,941,710.03	15,366,727.11	39,238,634.87	14,783,743.03
资产减值损失	3,195,750.86	1,489,929.10	-974,095.11	123,574.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84,910,993.85	82,490,000.00	8,564,153.81	8,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24,365,484.83	35,768,343.52	-8,399,156.02	-10,100,149.37
加：营业外收入	13,272,668.89	2,047,613.46	17,864,648.39	3,152,612.98
减：营业外支出	21,478,149.08		89,162.23	19,017.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16,160,004.64	37,815,956.98	9,376,330.14	-6,966,553.84
减：所得税费用	3,461,578.22	0.00	8,258,447.03	-27,235.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12,698,426.42	37,815,956.98	1,117,883.11	-6,939,31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12,931,302.04	37,815,956.98	2,657,492.58	-6,939,318.49
少数股东损益	-232,875.62	0.00	-1,539,609.47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10	0.01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10	0.01	-0.02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001,505.77	48,057,162.68	91,812,968.92	30,035,867.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5,869,932.39	1,192,853.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89,548.84	44,702,095.50	53,528,212.74	19,537,56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291,054.61	92,759,258.18	151,211,114.05	50,766,28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875,035.60	47,532,197.59	67,602,283.63	14,944,857.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76,969.49	8,689,909.40	19,459,326.54	5,630,44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92,170.66	9,713,225.42	23,968,578.28	11,478,04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56,099.46	2,333,455.59	22,061,337.31	5,454,38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00,275.21	68,268,788.00	133,091,525.76	37,507,73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220.60	24,490,470.18	18,119,588.29	13,258,55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6,00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39,807.69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43,779.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6,028.07	6,000,000.00	8,500,000.00	8,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99,694.46	337,108.47	5,610,778.00	452,9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99,694.46	337,108.47	6,100,778.00	452,9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333.61	5,662,891.53	2,399,222.00	7,947,0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		9,100,000.00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00,000.00	0.00	9,10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50,000.00	13,100,000.00	15,950,771.41	15,950,771.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62,804.60	10,716,421.21	27,129,288.29	10,445,170.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12,804.60	23,816,421.21	43,080,059.70	26,395,94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804.60	-23,816,421.21	-33,980,059.70	-17,395,942.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91.59	6,336,940.50	-13,461,249.41	3,809,659.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37,867.33	4,248,259.07	49,335,542.45	9,275,317.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12,175.74	10,585,199.57	35,874,293.04	13,084,976.8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676,518.00	526,631,986.63			87,769,064.06		188,420,229.62		33,296,347.08	1,216,794,145.39	380,676,518.00	523,318,886.63			87,769,064.06		322,161,385.75		36,702,392.51	1,350,628,24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0,676,518.00	526,631,986.63			87,769,064.06		188,420,229.62		33,296,347.08	1,216,794,145.39	380,676,518.00	523,318,886.63			87,769,064.06		322,161,385.75		36,702,392.51	1,350,628,246.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593,927.72					112,931,302.04		-15,327,013.41	4,010,360.91		3,313,100.00					2,657,492.58		-1,352,709.47	4,617,883.11
（一）净利润							112,931,3		-232,8	112,698,							2,657,		-1,539	1,117,88

							02.04	75.62	426.42						492.58	,609.47	3.1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93,593,927.72						-15,094,137.79	-108,688,065.51		3,313,100.00					186,900.00	3,500,000.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3,841,226.62						1,909,065.60	35,750,292.22		3,313,100.00					186,900.00	3,500,000.0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27,435,154.34						-17,003,203.39	-144,438,357.73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593,927.72					112,931,302.04	-15,327,013.41	4,010,360.91		3,313,100.00				2,657,492.58	-1,352,709.47	4,617,883.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676,518.00	433,038,058.91			87,769,064.06		301,351,531.66		17,969,333.67	1,220,804,506.30	380,676,518.00	526,631,986.63		87,769,064.06		324,818,878.33		35,349,683.04	1,355,246,130.0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676,518.00	430,689,347.29			87,769,064.06	153,493,115.71	1,052,628,045.06	380,676,518.00	430,689,347.29			87,769,064.06	235,949,438.37	1,135,084,36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676,518.00	430,689,347.29			87,769,064.06	153,493,115.71	1,052,628,045.06	380,676,518.00	430,689,347.29			87,769,064.06	235,949,438.37	1,135,084,367.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815,956.98	37,815,956.98						-6,939,318.49	-6,939,318.49
(一) 净利润						37,815,956.98	37,815,956.98						-6,939,318.49	-6,939,318.4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815,956.98	37,815,956.98						-6,939,318.49	-6,939,318.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676,518.00	430,689,347.29			87,769,064.06	191,309,072.69	1,090,444,002.04	380,676,518.00	430,689,347.29			87,769,064.06	229,010,119.88	1,128,145,049.23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由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赤峰市煤气热力经营总公司)独家发起,经赤峰市体改委批准设立的股份制企业。

1996年8月1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发(1996)124号],以上网定价方式面向社会公开发行1,370万股股票;1996年8月2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深证发(1996)252号],“富龙热力”股票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注册资本5,530万元,其中国有股4,000万元,社会流通股1,530万元(包括160万元内部职工股),公司名称: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公司199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199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1996年12月31日总股本5,53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送股后总股份增至6,083万股。

1998年,公司199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199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1997年12月31日总股份6,083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计转增4,866.4万股;1998年5月12日又以转增后的10,949.4万股为基数,按10:4.04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配售总额为4,424万股,转增和配售后总股份增至15,373.4万股。

1999年,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199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份15,37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送股后总股份增至18,448.08万股。

2001年,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2000年度配股及利润分配方案,以200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份18,448.08万股为基数,按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总额为1,719.144万股,配股后公司总股份增至20,167.224万股;2001年5月31日以配股后的股份总额20,167.22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派发现金0.25元,送股后的股份增至22,183.9464万股。

2002年,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200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1年12月31日总股份22,183.946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转增1股、派发现金0.25元,送股和转增股份后公司总股份增至26,620.7356万股。

2004年2月4日,公司更名为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3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4月7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正式实施,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份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5股对价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计支付30,655,104股,并于同日过户到流通股股东账户,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项决议未改变股本总额。

2006年5月11日,根据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05年公司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以200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6,620.735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7,986.2206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34,606.9562万股。

2007年5月11日,根据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06年公司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以200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606.956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转增3,460.6956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38,067.6518万股。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公司股本总额为38,067.6518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7,995.1348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0,072.517万股。

2007年9月7日,公司更名为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8号，公司总部设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

法定代表人：景树森。

公司经营范围：热力供应，对外投资、资产管理（仅限公司内部）。（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国家明令禁止的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主业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2009年6月30日公司本部及合并子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1-6月的公司本部及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公司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年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5、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

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包括两种形式：

①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独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6)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①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对于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等于或低于 50 万元的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如下比率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2 年	2%
2—3 年	4%
3 年以上	8%

② 坏账的确认与处理：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A. 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

B. 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于已确认的坏账，按照管理权限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7、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按非房地产开发类和房地产开发类分类，非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 非房地产开发类存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低值易耗品外的非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4) 公司对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

(5)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

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8、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初始计量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收购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识别净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超过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D.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 后续计量

①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子公司为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若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超过 50%，或者虽然股权份额少于 50%，但公司可以实质控制某实体，则该实体将作为公司的子公司。

②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企业为公司持有的、能够与其他合营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联营企业为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若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介于 20%至 50%之间，而且对该实体不存在实质控制，或者虽然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低

于 20%，但对该实体存在重大影响，则该实体将作为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公司期末检查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应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数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在满足下列条件时方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道路、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及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④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⑤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⑥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以分类或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对已计提减值的固定资产按减值后的金额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净残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50 年	9.5%-1.9%	5%
专用设备	15-30 年	6.3%-3.2%	5%
通用设备	10-30 年	9.5%-3.2%	5%
运输及其他设备	10-15 年	9.5%-6.3%	5%

(5) 道路的折旧方法：道路折旧采用车流量法，公司根据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出具的《交通量预测报告》中的车流量预测情况计提折旧。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①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② 固定资产更新改良支出，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同时将被替换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

③ 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同期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

额，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12、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3、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软件费用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⑥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周期在 1 年以上。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无形资产，年末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 ①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以外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减值测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下列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有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资产或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进行减值测试时，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或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①采用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
- ②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采用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其中，资产的市场价格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 ③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或资产组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企业的加权平均资金成本、增量借款利率或其他能够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合理调整后作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

（3）减值处理及转回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在处置相关资产时一并转出。

15、商誉

公司的商誉是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不进行摊销，但每年末需进行减值测试。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8、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9、职工薪酬

(1) 包括的范围，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几个方面：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2) 确认和计量

除辞退福利外，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包括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记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

益。

20、辞退福利

(1) 辞退福利的确认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公司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确认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辞退福利的计量

①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公司根据计划规定的拟辞退职工数量、职位的补偿金额等计提辞退福利负债；

②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职位的补偿金额等计提辞退福利负债。

21、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发行、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2、股份支付

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并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的期(年)末，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行权日，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内的期(年)末，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期(年)末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热电销售收入、商品房销售收入和销售商品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认。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4) 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

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内按直线法确认为营业收入。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6、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27、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交易双方主要以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该交换不涉及或只涉及少量的货币性资产(即补价)。

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除外)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备上述条件，则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8、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前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多种方式的组合进行债务重组的，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然后再按照前述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与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前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多种方式的组合进行债务重组的，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然后再按照前述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则先将上述差额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

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收购或出售的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根据集团重组而进行的除外）的业绩，自收购生效日期起计入合并利润表内，或计算至出售生效日期；公司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对于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

收购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根据集团重组而进行的除外）的业绩，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应当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进行合并。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如有必要，公司会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予以调整。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实体）之间的一切交易、余额及收支，均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

少数股东在已合并子公司中拥有的当期净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少数股东在已合并子公司中拥有的资产净值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五、税项

1、企业所得税：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流转税：

(1) 增值税：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

①供电收入按 17%缴纳增值税；

②向企业收取的供暖收入按营业收入的 13%缴纳增值税,向居民收取的供暖收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6）117 号《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暂免征收增值税；

③其他企业的增值税按 17%缴纳。

(2) 营业税：适用营业税的企业按应税收入的 5%缴纳。

3、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公司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 5%-7% 和 1%-3%。

4、其他税种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08 年 1-6 月控股子公司和合并情况如下：

公 司 名 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性 质	投 资 金 额	经 营 范 围	合 并 否
			直接	间接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23,855	94.66		有限责任	225,800,000.00	公路、桥涵、隧道投资开发、经营、管理	是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20,918	99.04		有限责任	207,181,910.24	热力供应	是
赤峰富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5,000	100.00		有限责任	52,00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是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16,668	90.00		有限责任	150,000,000.00	新材料、矿物综合利用等科研、生产和销售等	是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3,800	15.79	78.95	有限责任	35,788,516.33	碳酸氢铵、长效碳酸氢铵、氯化氨、复合肥等	是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800		80.00	有限责任	6,400,000.00	珍珠岩的深加工及其制品	是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沈阳	100		51.00	有限责任	502,265.53	新材料、矿产综合利用、环保方面的基础研究等	是
赤峰富龙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600		100.00	有限责任	5,577,953.84	膨润土矿开采、生产、销售	是

2009 年 1-6 月控股子公司和合并情况如下：

公 司 名 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性 质	投 资 金 额	经 营 范 围	合 并 否
			直接	间接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20,918	99.04		有限责任	207,181,910.24	热力供应	是
赤峰富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5,000	100		有限责任	52,00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是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16,668	90.00		有限责任	150,000,000.00	新材料、矿物综合利用等科研、生产和销售等	是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800		80.00	有限责任	6,400,000.00	珍珠岩的深加工及其制品	是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沈阳	100		51.00	有限责任	502,265.53	新材料、矿产综合利用、环保方面的基础研究等	是
赤峰富龙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600		100	有限责任	5,577,953.84	膨润土矿开采、生产、销售	是

注 1 2009 年 5 月 12 日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与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94.66%股权出售给赤峰市

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支付了 82.47% 的股权受让款。本次审计仅合并了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1-5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注 2：2009 年初公司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与栾天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4.74% 股权出售给栾天先生，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栾天先生已经全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审计仅合并了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1-3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七、合并会计报表项目注释（损益表上年同期数为未审数）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原币币种金额	折合人民币	原币币种金额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34,678.27	34,678.27	21,608.88	21,608.88
银行存款	46,377,497.47	46,377,497.47	46,416,258.45	46,416,258.4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6,412,175.74	46,412,175.74	46,437,867.33	46,437,867.33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其他按账龄段划分的款项								
其中：1 年以内	52,210,371.86	30.13%	522,103.72	1%	33,590,694.81	23.45%	335,906.95	1%
1—2 年	28,925,780.48	16.69%	578,515.61	2%	26,123,396.75	18.24%	522,467.94	2%
2—3 年	54,843,575.29	31.65%	2,193,743.01	4%	49,525,843.39	34.58%	1,981,033.73	4%
3 年以上	37,307,853.05	21.53%	2,984,628.25	8%	33,986,141.61	23.73%	2,718,891.33	8%
合 计	173,287,580.68	100.00%	6,278,990.59		143,226,076.56	100.00%	5,558,299.95	

2、2009 年 1-6 月核销应收账款 291,761.89 元。

3、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

项。

4、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新城富龙供暖公司	7,313,716.50	1 年以内	4.22%
红山区教育局	4,780,771.04	1—3 年	2.76%
赤峰市国税局	2,697,762.67	1—3 年	1.56%
赤峰市地税直属一分局	2,582,546.05	1—3 年	1.49%
蒙古族中学	1,825,204.22	1 年以内	1.05%
合计	19,200,000.48		11.08%

5、2009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关联方欠款。

(三)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构成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1,258,132.02	53.26%	25,631,679.94	25.79%
1-2 年	9,118,735.68	22.85%	32,826,740.79	33.03%
2-3 年	2,547,581.96	6.38%	36,836,559.10	37.06%
3 年以上	6,990,542.25	17.51%	4,096,846.92	4.12%
合计	39,914,991.91	100.00%	99,391,826.75	10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赤峰富龙铸业实型铸件有限公司	6,500,000.00	土地证正在办理之中

3、2009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2009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预付账款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19.79%，详见附注九（四）。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其中：1 年以内	53,000,000.00	37.69%	1%	530,000.00				
3 年以上	22,888,438.12	16.28%	8%	1,831,075.05	22,888,438.12	36.41%	8%	1,831,075.05
2、其他按账龄段划分的款项								
其中：1 年以内	31,412,636.04	22.34%	1%	314,126.36	18,116,570.44	28.81%	1%	181,165.70
1-2 年	14,473,749.85	10.29%	2%	289,475.00	5,736,305.54	9.12%	2%	114,726.11
2-3 年	5,108,680.49	3.63%	4%	204,347.22	5,370,929.08	8.55%	4%	214,837.16
3 年以上	13,741,991.78	9.77%	8%	1,099,359.34	10,757,437.96	17.11%	8%	860,595.03
合计	140,625,496.28	100.00%		4,268,382.97	62,869,681.14	100.00%		3,202,399.05

2、2009 年 1-6 月核销其他应收款 480,185.60 元。

3、2009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2009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债务人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第一名	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往来款	53,000,000.00	1 年以内	37.69%
第二名	赤峰松山区财政局	往来款	13,331,640.30	3 年以上	9.48%
第三名	北京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	往来款	9,556,797.82	3 年以上	6.80%
第四名	赤峰富龙铸业实型铸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7,850,000.00	1 年以内	5.58%
第五名	平庄红庙子煤矿	往来款	4,795,003.95	2 年以上	3.41%
	合计		88,533,442.07		62.96%

5、2009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67%，详见附注九（四）。

（五）存货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8,809,191.49	98,895.24	16,896,507.46	98,895.24
在产品	361,800.00	361,800.00	361,800.00	334,714.50
库存商品	1,060,914.31	625,519.35	955,718.50	396,052.96
包装物	8,165.21		28,309.41	
低值易耗品	1,033,760.34		1,656,230.95	
开发产品	8,473,422.21		9,850,923.14	
开发成本	3,496,004.38		3,170,298.72	
合计	23,243,257.94	1,086,214.59	32,919,788.18	829,662.70

1、开发成本明细

项目	开工时间	年初数	跌价准备	2009 年 6 月 30 日	跌价准备
锦绣花园	2006				
锦绣小筑—前期	2007	821,550.66		892,538.01	
锦绣桃源—前期	2007	2,348,748.06		2,603,466.37	
合计		3,170,298.72		3,496,004.38	

2、开发产品明细

项目	竣工时间	年初数	跌价准备	2009 年 6 月 30 日	跌价准备
住宅	2006	3,424,740.33		2,767,770.43	
商业	2007	626,814.02		32,571.89	
车库	2007	536,277.66		409,988.76	
会所	2008	5,263,091.13		5,263,091.13	
合计		9,850,923.14		8,473,422.21	

(六)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94,360,919.34	4,000,000.00	94,070,125.06	4,000,000.00

1、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包头商业银行	内蒙古包头市	金融	0.75%	0.75%
中诚信托	北京市	金融	3.33%	3.33%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市	工业	27.68%	27.68%
大唐富龙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工业	49%	49%
赤峰保时捷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租赁	49%	49%

上述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投资增减额	2009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
包头商业银行	9,682,620.00	9,225,240.00	457,380.00	9,682,620.00	
中诚信托	64,414,809.42	64,414,809.42		64,414,809.42	
合计	74,097,429.42	73,640,049.42	457,380.00	74,097,429.42	

注：包商银行投资成本增加原因为该投资是从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本期将该公司出售。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期权益增减额				2009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投资成本	确认收益	投资准备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770,000.00	5,325,119.26	-100,956.81		-100,956.81		5,224,162.45	4,000,000.00
大唐富龙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00,000.00	14,700,000.00					14,700,000.00	
赤峰保时捷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90,000.00	404,956.38	-65,628.91		-65,628.91		339,327.47	
合计	20,960,000.00	20,430,075.64	-166,585.72		-166,585.72		20,263,489.92	4,000,000.00

(七)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价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筑物	375,219,037.98	19,690,051.61	72,782,131.29	322,126,958.30
道路	781,270,292.03	3,878,085.61	785,148,377.64	0.00
通用设备	313,917,181.78	16,114,410.38	611,609.00	329,419,983.16
专用设备	289,944,748.10	43,049.00	5,477,140.00	284,510,657.10
运输及其他设备	17,784,441.80	531,160.97	3,170,458.71	15,145,144.06
合 计	1,778,135,701.69	40,256,757.57	867,189,716.64	951,202,742.62

注：原值减少包含处置子公司转出的固定资产原值。

2、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筑物	102,046,061.99	5,540,609.45	33,184,034.07	74,402,637.37
道路	37,880,838.50	4,240,167.45	42,121,005.95	0.00
通用设备	109,680,923.11	12,098,487.47	453,251.51	121,326,159.07
专用设备	120,055,190.06	9,062,956.34	2,061,675.25	127,056,471.15
运输及其他设备	9,403,919.71	899,126.87	1,591,324.12	8,711,722.46
合 计	379,066,933.37	31,841,347.58	79,411,290.90	331,496,990.05

注：累计折旧减少包含处置子公司转出的累计折旧。

3、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数	2009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筑物	273,172,975.99	247,724,320.93
道路	743,389,453.53	
通用设备	204,236,258.67	208,093,824.09
专用设备	169,889,558.04	157,454,185.95
运输及其他设备	8,380,522.09	6,433,421.60
合 计	1,399,068,768.32	619,705,752.57

(八)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年6月30日	资金来源
				结转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供电暖设备改造	17,209,179.77	13,879,942.61	600,000.00	14,177,233.04		302,709.57	自筹
热力锅炉等改造	60,000,000.00	41,905,989.35	1,793,922.12	760,854.35	1,562,857.00	41,376,200.12	自筹
其他			163,398.80			163,398.80	自筹
合 计	77,209,179.77	55,785,931.96	2,557,320.92	14,938,087.39	1,562,857.00	41,842,308.49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原价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权	487,282,730.17	20,913,809.00	73,335,168.44	434,861,370.73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8,620,000.00			18,620,000.00
其他	154,039.91			154,039.91
合 计	506,056,770.08	20,913,809.00	73,335,168.44	453,635,410.64

注：原值减少包含处置子公司转出的无形资产原值。

2、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权	34,411,862.73	5,467,025.80	7,849,015.65	32,029,872.88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2,381,886.69	854,340.42		13,236,227.11
其他	106,144.39			106,144.39
合 计	46,899,893.81	6,321,366.22	7,849,015.65	45,372,244.38

注：累计摊销减少包含处置子公司转出的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3、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数	2009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权	452,870,867.44	402,831,497.85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6,238,113.31	5,383,772.89
其他	47,895.52	47,895.52
合 计	459,156,876.27	408,263,166.26

注：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中的土地原价为 262,500,000.00 元。

(十) 商誉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年初数
企业合并增加的金额	170,142.39	170,142.39

注：为公司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收购赤峰富龙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形成，年末商誉不存在减值。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年初数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612,729.98	1,423,190.56
合计	1,612,729.98	1,423,190.56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09年6月30日
			转回	其他	
一、坏账准备	8,760,699.00	2,940,698.97	1,500.00	1,152,524.41	10,547,373.56
二、存货跌价准备	829,662.70	256,551.89			1,086,214.5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000,000.00				4,00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其他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3,590,361.70	3,197,250.86	1,500.00	1,152,524.41	15,633,588.15

注：其他项包括核销坏账 771,947.49 元，出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 380,576.92 元。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抵押借款	33,000,000.00	9,000,000.00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合 计	33,000,000.00	9,000,000.00

2、2009 年 6 月 30 日中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1 年以内	41,400,238.12	42,606,770.73
1-2 年	16,084,725.86	11,629,855.01
2-3 年	5,192,288.03	5,385,328.94
3 年以上	5,409,518.69	8,170,762.11
合计	68,086,770.70	67,792,716.79

2、2009 年 6 月 30 日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2009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3.76%，详见附注九（四）。

(五)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1 年以内	14,253,838.33	84,735,444.06
1-2 年	13,088,328.92	1,475,286.65
2-3 年	1,390,000.00	81,430.00
3 年以上	334,430.00	267,381.22
合计	29,066,597.25	86,559,541.93

2、2009 年 6 月 30 日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2009 年 6 月 30 日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2,187,707.23	13,512,920.60	15,615,090.99	85,536.84
二、职工福利费		949,302.93	949,302.93	-
三、社会保险费	5,991.00	3,974,815.44	3,942,048.40	38,758.04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360.00	855,334.30	846,710.50	9,983.80
2.基本养老保险费	3,998.00	2,573,608.70	2,553,012.70	24,594.00
3.失业保险费	324.00	257,198.30	255,266.70	2,255.60
4.工伤保险费	181.00	200,092.10	199,197.28	1,075.82
5.生育保险费	128.00	88,582.04	87,861.22	848.82
6.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86,310.00	1,099,531.60	1,093,289.60	92,5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2,153.58	293,558.53	459,967.93	605,744.18
六、非货币性福利		10,728.00	10,728.00	
合 计	3,052,161.81	19,840,857.10	22,070,427.85	822,591.06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增值税	-3,880,987.24	-2,697,464.12
营业税	2,047,387.04	678,578.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071.85	40,125.91
企业所得税	5,928,797.29	2,277,679.65
个人所得税	5,369.71	18,629.07
房产税	542,226.34	470,523.99
土地使用税	781,474.92	1,620,253.42
教育费附加	106,898.20	24,974.66
印花税	28,100.50	33,891.75
车船税	0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1,198,651.97	1,198,651.97
水利建设基金	43,211.92	31,499.58
契税	0	1,510,810.31
资源税	1,562.00	6,835.80
土地增值税	3,130.00	63,231.24
合 计	6,992,894.50	5,278,221.68

(十八) 应付利息

1、应付利息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1 年以内	612,883.33	7,543,059.06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1 年以内	11,396,608.00	114,612,933.35
1-2 年	11,806,209.03	11,453,199.17
2-3 年	2,476,460.37	11,448,518.61
3 年以上	10,905,124.38	5,790,478.51
合 计	36,584,401.78	143,305,129.64

2、2009 年 6 月 30 日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71.78 元。

3、金额大的其他应付款

客户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博天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公司	9,100,000.00	往来款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331,520.84	往来款
赤峰市财政局	4,970,000.00	往来款
栾天	2,812,000.00	往来款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	往来款

4、2009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0.91%，详见附注九（四）。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国有股股权质押	35,000,000.00	
保证借款		
合 计	35,000,000.00	

(二十一)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国有股股权质押	142,400,000.00	634,960,000.00
保证借款		
合 计	142,400,000.00	634,960,000.00

2、借款以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二十二) 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

账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1 年以内		206,220,757.05

(二十三) 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比例	本年变动增 (+)、减 (-)	2009 年 6 月 30	比例
-----	-----	----	-----------------	---------------	----

			限售转流通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9,951,348	47.27		179,951,348	47.27
发起人股份					
其中：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79,798,522	47.23		179,798,522	47.23
3、其他内资持股	152,826	0.04		152,826	0.0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52,826	0.04		152,826	0.04
4、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 他					
2.募集法人股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725,170	52.73		200,725,170	52.73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200,725,170	52.73		200,725,170	52.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三、股份总额	380,676,518	100.00		380,676,518	100.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406,141,100.21			406,141,100.21
其他资本公积	120,490,886.42	33,841,226.62	127,435,154.34	26,896,958.70
合 计	526,631,986.63	33,841,226.62	127,435,154.34	433,038,058.91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是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公积增加所致。

3、其他资本公积减少是出售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公积减少所致。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7,769,064.06			87,769,064.06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 计	87,769,064.06			87,769,064.06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8,420,229.6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2,931,302.04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分配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01,351,531.66

(二十七) 少数股东权益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4,461,430.45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006,433.84	2,915,823.66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14,217,114.74	13,860,274.49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278,565.74	391,441.56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467,219.35	527,467.09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39,909.83
合计	17,969,333.67	33,296,347.08

(二十八)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189,264,920.94	1,146,514.24	190,411,435.18	195,465,824.56	2,948,053.29	198,413,877.85
营业成本	183,392,052.12	364,702.39	183,756,754.51	147,070,968.68	2,419,803.75	149,490,772.43
毛利	5,872,868.82	781,811.85	6,654,680.67	48,394,855.88	528,249.54	48,923,105.42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供电供热收入	171,496,132.63	164,819,132.34	172,815,361.15	130,677,307.91
房地产收入	1,751,743.00	9,921,732.00	1,377,500.93	7,069,200.89
车辆通行费用收入	15,725,937.00	19,520,383.00	8,970,912.21	8,288,553.93
化肥销售收入		75,297.38		104,649.23
其他方面收入	291,108.31	1,129,279.84	228,277.83	931,256.72
合 计	189,264,920.94	195,465,824.56	183,392,052.12	147,070,968.68

2、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销售	225,535.90	2,259,290.29	364,702.39	2,124,784.96
租金收入	623,833.34	633,000.00		295,018.79
场地使用费				
维修收入				
其他方面收入	297,145.00	55,763.00		
合计	1,146,514.24	2,948,053.29	364,702.39	2,419,803.75

3.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52,171,569.10 元, 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 27.40%。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	921,185.91	1,475,293.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373,209.56	651,747.48
资源税		4,941.50	8,359.35
水利建设基金	0.1%	210,810.90	167,928.49
教育费附加	4%	222,248.88	383,581.60
土地增值税		23,324.16	73,747.80
房产税	12%	69,460.00	
合 计		1,825,180.91	2,760,658.62

(三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893,640.26	39,182,051.52
减：利息收入	51,117.17	87,722.62
加：其他支出	99,186.94	144,305.97
合 计	33,941,710.03	39,238,634.87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2,939,198.97	-974,095.11
存货跌价准备	256,551.89	
合 计	3,195,750.86	-974,095.11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投资收益		
期末按权益法调整分享被投资公司净利润	-166,585.72	164,153.81
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公司分配来的现金红利	6,000,000.00	8,4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9,077,579.57	
合 计	184,910,993.85	8,564,153.81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5,818.44	67,917.70
补贴收入	13,037,780.81	17,695,004.73
罚款、违约金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其他	89,069.64	101,725.96
合 计	13,272,668.89	17,864,648.39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440,676.60	24,622.43
捐赠支出	2,000.00	
罚款		14,262.00
其他	35,472.48	50,277.80
合 计	21,478,149.08	89,162.23

注：公司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与博天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签署了《资产转让与收购协议》，约定出售赤峰富龙非金属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部分土地和房屋，转让价格 4049.74 万元。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上述资产转让行为已经完成，出售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转让价格，由此形成资产转让损失，在营业外支出列支。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所得税费用	3,651,117.64	8,700,466.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9,539.42	-442,019.30
合计	3,461,578.22	8,258,447.03

(三十六) 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说明		
			来源依据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财政补贴(供热补贴)	13,037,780.81	17,695,004.73	财政补贴	财税 [2009]11 号	财政部国家税务局
合计	13,037,780.81	17,695,004.73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附注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解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698,426.42	1,117,883.1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195,750.86	-974,095.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841,347.58	28,915,720.43
无形资产摊销	6,321,366.22	6,386,452.38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10,109.04	83,388.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94,858.16	-43,295.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893,640.26	39,238,63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910,993.85	-8,564,15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539.42	-442,019.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5,607.26	6,936,205.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633,138.03	-59,812,010.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722,931.16	5,276,877.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220.60	18,119,588.2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12,175.74	35,874,293.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437,867.33	49,335,542.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91.59	-13,461,249.41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其他按账龄段划分的款项								
其中：1 年以内	7,669,297.90	84.01%	76,692.98	1%	234,275.51	11.20%	2,342.76	1%
1—2 年	580,800.98	6.36%	11,616.02	2%	580,800.98	27.78%	11,616.02	2%
2—3 年	15,187.59	0.17%	607.50	4%	120,187.59	5.75%	4,807.50	4%
3 年以上	863,764.80	9.46%		8%	1,155,526.69	55.27%	23,340.95	8%
合 计	9,129,051.27	100.00%	88,916.50		2,090,790.77	100.00%	42,107.23	

2、2009 年 1-6 月核销应收账款 291,761.89 元。

3、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新城富龙供暖公司	7,313,716.50	1 年以内	80.11%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863,764.80	3 年以上	9.46%
珠峰保温材料公司	633,950.91	3 年以内	6.94%
赤峰恒久铸业有限责任公司	115,735.97	1 年以内	1.27%
东北电业管理局第一工程公司	110,109.36	1 年以内	1.21%
合计	9,037,277.54		98.99%

5、2009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应收账款金额为 863,764.8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46%。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其中：1年以内	112,761,500.41	82.55%	1%	530,000.00	80,074,040.19	75.84%		
3年以上	9,556,797.82	7.00%	8%	764,543.83	9,556,797.82	9.05%	8%	764,543.83
2、其他按账龄段划分的款项								
其中：1年以内	1,001,856.66	0.73%	1%	10,018.57	2,550,006.11	2.41%	1%	25,500.06
1-2年	1,232,743.61	0.90%	2%	24,654.87	1,102,151.30	1.04%	2%	22,043.03
2-3年	621,410.48	0.45%	4%	24,856.42	4,978,813.16	4.72%	4%	199,152.52
3年以上	11,431,667.81	8.37%	8%	914,533.42	7,327,441.72	6.94%	8%	586,195.33
合计	136,605,976.79	100.00%		2,268,607.11	105,589,250.30	100.00%		1,597,434.77

2、2009年1-6月核销其他应收款 480,185.60 元。

3、2009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2009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债务人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第一名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9,761,500.41	1年以内	43.75%
第二名	赤峰市泰升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往来款	53,000,000.00	1年以内	38.80%
第三名	北京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	往来款	9,556,797.82	3年以上	7.00%
第四名	平庄红庙子煤矿	保证金	4,795,003.95	3年以上	3.51%
第五名	林树信	往来款	822,205.00	2—3年	0.60%
	合计		127,935,507.18		93.66%

5、2009年6月30日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59,761,500.41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3.75%。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497,979,339.66	4,000,000.00	723,779,339.66	4,000,000.00

1、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包头商业银行	内蒙古包头市	金融	0.75%	0.75%
中诚信托	北京市	金融	3.33%	3.33%
大唐富龙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工业	49%	49%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投资增减额	2009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
包头商业银行	9,682,620.00	9,682,620.00		9,682,620.00	
中诚信托	64,414,809.42	64,414,809.42		64,414,809.42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4,000,000.00
赤峰富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52,000,000.00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7,181,910.24	207,181,910.24		207,181,910.24	
合计	483,279,339.66	483,279,339.66		483,279,339.66	4,000,000.00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期权益增减额				2009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投资成本	确认收益	投资准备		
大唐富龙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00,000.00	14,700,000.00					14,700,000.00	
合计	14,700,000.00	14,700,000.00					14,7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61,892,458.24	578,833.34	62,471,291.58	60,479,763.57	616,000.00	61,095,763.57
营业成本	82,791,907.05		82,791,907.05	55,800,507.15		55,800,507.15
毛利	-20,899,448.81	578,833.34	-20,320,615.47	4,679,256.42	616,000.00	5,295,256.42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供电供热收入	61,892,458.24	60,479,763.57	82,791,907.05	55,800,507.15
合 计	61,892,458.24	60,479,763.57	82,791,907.05	55,800,507.15

2、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租金收入	578,833.34	616,000.00		
合计	578,833.34	616,000.00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1、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注 册 地	主要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红山区北环路南4号	资产经营、资本运营、资产托管	母公司	国 有	景树森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注 册 地	主要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红山区北环路南4号	热力供应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景树森
赤峰富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红山区昭乌达路富龙大厦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景树森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新材料、矿物综合利用等科研、生产和销售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宿颖波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松山区西站大街八号	珍珠岩的深加工及其制品	科技园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 世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3号巷11号	新材料、矿产综合利用、环保方面的基础研究等	科技园子公司	有限责任	景树森
赤峰富龙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松山区西站大街8号	膨润土矿开采；膨润土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	科技园子公司	有限责任	董伟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 业 名 称	年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96 万元			19,996 万元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918 万元			20,918 万元
赤峰富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16,668 万元			16,668 万元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800 万元			800 万元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 万元
赤峰富龙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 万元			600 万元

4、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 业 名 称	年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718 万元			20,718 万元
赤峰富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200 万元			5,200 万元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万元			15,000 万元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640 万元			640 万元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51 万元			51 万元
赤峰富龙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 万元			600 万元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与 本 企 业 关 系
赤峰富龙（集团）铸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赤峰富龙铸业实型铸件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赤峰富龙（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富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富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富龙之家宾馆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赤峰富龙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赤峰富龙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 营 公 司
大唐富龙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 营 公 司
赤峰保时捷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注 1：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的联营公司。

注 2：赤峰保时捷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为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赤峰富龙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联营公司。

（三）关联方交易

-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之间的关联交易已经作抵消。
- 2、所有关联交易的价格按公开市场价格。
- 3、应付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利息 4,627,831.81 元。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预付账款：

公 司 名 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摘 要
赤峰富龙铸业实型铸件有限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土地购置款
赤峰富龙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		工程款

2、其他应收款：

公 司 名 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摘 要
赤峰富龙铸业实型铸件有限公司	7,850,000.00	7,850,000.00	土地购置款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3,000.00	53,000.00	往来款
大唐富龙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73,525.43	460,609.93	往来款
赤峰富龙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往来款

3、应付账款

公 司 名 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摘 要
赤峰富龙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370,541.00	13,417,032.00	工程款

4、应付利息

公 司 名 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初数	摘 要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43,059.06	利息

5、其他应付款：

公 司 名 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 初 数	摘 要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71.78	33,683,155.36	往来款
赤峰富龙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319,741.23	816,526.23	往来款

6、长期应付款

公 司 名 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年 初 数	摘 要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6,220,757.05	借款

（五）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

- 1、公司无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 2、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持有的公司国有股股权，为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十、或有事项

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29 日至 2010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了担保。

十一、期后事项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无重大期后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的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294,858.16
(二)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9,077,579.57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597.16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二十二) 所得税影响额	-56,404.82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942,251.09
合 计	156,835,662.66

(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修订) 的规定，本公司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9%	9.11%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5%	-3.54%	-0.12	-0.12

2、 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P \div 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